

## 邦客乐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# 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意见的专项说明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振兴（广东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接受邦客乐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邦客乐”）全体股东委托，审计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，并出具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。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，就上述保留意见所涉及的事项出具专项说明，具体如下：

#### 一、保留意见

根据审计报告所述：（二）形成保留意见的基础

邦客乐2025年与同维（广州）传媒科技有限公司、粤港在线（深圳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、惠州市纵横盛汇科技有限公司等客户或供应商发生采购销售业务。由于邦客乐的办公地址与前述客户、供应商的询证函收函、回函为同一地址、同一收件人，财务报表中虽然已对该交易形成的收入、成本，以及应收账款、应付账款进行冲减，但我们仍然无法判断该经济业务的商业实质，无法判断邦客乐与上述公司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，无法判断上述交易形成的应收账款是否构成资金占用。

#### 二、拟采取的措施

针对审计报告所保留意见事项，公司拟采取措施，具体如下：

1、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完善公司相关规章制度，促进公司董事会、经营层严格遵守；继续优化公司的治理机构，提升规范运作水平，为公司的发展提供基础保障，建立更加规范、透明的运作体系。完善风险防范机制，保障公司健康、稳定、可持续发展。

2、优化调整营销策略，持续提升营销市场推动能力，集中资源，与客户建立全面战略合

作关系，根据客户的个性化需求，为客户提供最佳解决方案，全面提升营销服务水平。

### 三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董事会认为振兴（广东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依据相关情况，本着严格、谨慎的原则，对上述事项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，董事会表示认可，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情况及经营成果。董事会将组织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，消除审计报告中所涉及事项对公司的影响。

邦客乐科技（北京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30 日